厦门海关所属事业单位厦门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厦门海关口岸门诊部）2021年

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公告

厦门海关所属事业单位厦门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厦门海关口岸门诊部）2021年计划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单位简介

厦门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厦门海关口岸门诊部）是厦门海关所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出入境人员传染病监测与健康体检、预防接种、国际旅行卫生保健咨询、医疗保健门诊，为卫生检疫技术科研开发提供技术指导与技术服务等。

二、招聘岗位及人数

本次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2名，具体岗位条件详见《厦门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厦门海关口岸门诊部）2021年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附件1）。

三、招聘范围和资格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品行和职业道德；

4.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及技能条件；

5.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符合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二）以下人员不纳入本次招聘范围。**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3.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

4.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5.被辞退或解聘未满5年的原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6.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聘）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7.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8.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

9.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

10.试用期内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

11.未达到与机关事业单位约定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2.其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适宜报考的人员。

四、薪酬待遇

获聘人员为事业编制人员，薪酬待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执行。

五、报考程序

本次招聘考试报名、资格初审均在网上进行。

**（一）考试报名。**

1.报名时间：2021年10月15日14:00至10月26日17:00。

2.报名方式：本次考试采取网上报名，借用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厦门市事业单位招聘考试管理系统（以下简称“报名系统”，网址：https://app.hrss.xm.gov.cn/syzp/v3/），请报考者登录“报名系统”进行报名，如实、准确填写个人信息，按系统要求提交个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数码证件照（jpg格式，规格200K以下）。

**（二）查询报名资格初审结果。**

报考者请于2021年10月15日14:00至10月27日15:00期间登录“报名系统”查询资格初审结果。通过资格初审的不能报考其他岗位。

**（三）打印准考证。**

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者，请于2021年11月8日10:00起自行登录“报名系统”上网打印准考证。

六、考试

**（一）放射岗。**

采取笔试、面试、专业实操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笔试**

笔试时间初定为2021年11月13日（星期六）上午9:00至11:00。笔试采取闭卷方式进行，题型为客观题。

具体时间和要求详见准考证及后续网上通知。

笔试满分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

**2.面试**

**（1）面试对象。**在笔试成绩合格考生中，按照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数与参加面试人数1:3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选；进入面试的人数达不到规定比例时，按照该岗位进入面试的实际人数进行面试。

**（2）资格复审。**面试前对进入面试人选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方式、需提交材料及相关要求等事宜另行通知。

**（3）面试组织。**面试满分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3.专业实操测试**

参加专业实操测试人员为通过资格复审人员。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专业实操测试主要测试应聘人员的岗位所需专业素质，满分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

**4.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30%+专业实操测试成绩\*30%。

**（二）医学检验岗。**

本岗位招收2021年具有博士学位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报考者经报名资格初审、资格复审合格后直接进入面试。

资格复审和面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面试满分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综合成绩为面试成绩。

七、体检和考察

体检和考察环节由厦门海关统一组织实施。根据考试成绩排名顺序，按岗位拟招聘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至低分确定体检人选。体检合格者列入考察对象。

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等文件规定执行。

报考放射岗人员还需根据《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卫通〔2011〕2号）完成岗前必检项目的体检；报考医学检验岗人员体检结果还应满足《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人社部发〔2010〕82号）对身体条件的要求。

八、公示及聘用

根据岗位要求以及考试、体检、考察结果，择优确定拟聘用人员，在厦门海关互联网门户网站上公示7个工作日。

拟聘用人员公示结果不影响聘用的，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接收手续，签订聘用合同。

九、其他事项

（一）报考者应诚信报考，凡弄虚作假或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聘用）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本次招考以《福建省机关事业单位招考专业指导目录（2021年）》（附件2）作为岗位专业条件设置和审核的依据。

（三）招聘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地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报考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自备充足口罩，按要求测量体温和提供健康码等。请广大考生理解、支持和配合。

（四）在职人员须征得所在单位同意方可报名，并须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书面证明。

（五）考生应时刻关注厦门海关互联网门户网站（网址：http://xiamen.customs.gov.cn）和“报名系统”发布的相关公告通知，因个人原因导致错过考试任何环节的，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六）考生提供的电话等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招聘政策、招聘条件等问题可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咨询厦门海关人事处（0592-2355900）；网络技术问题，可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咨询网站技术人员（0592-5359692）。

（八）本公告相关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由厦门海关负责解释。

**特别提醒：**本次招聘除体检外不收取其他费用，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以任何形式组织考前培训，敬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避免被误导干扰，切勿上当受骗。

附件：1.厦门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厦门海关口岸门诊部）

 2021年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

2.福建省机关事业单位招考专业指导目录（2021年）

 厦门海关

 2021年10月15日